

# 涵盖公共私人与学界 三人受委为高级律师

公共服务、私人领域以及学界今年各有一名代表受委为高级律师。三人表示担任高级律师任重道远，并会竭尽所能在各自领域协助培育下一代律师。

三名新受委的高级律师是 Providence Law Asia 律师事务所创办人兼董事经理亚伯拉罕维吉 (Abraham Vergis, 46岁)、总检察署辩护处 (Advocacy Group) 高级处长陈如燕 (39岁)，以及新加坡管理大学法学院院长吴亦涵教授 (39岁)。

## 至今共委任91名高级律师

新加坡法律学会从1997年起推行高级律师制度，至今共委任了91名高级律师，包括六名名誉高级律师。有五名高级律师已经去世。

维吉执业超过20年，主要处理企业和商业诉讼，以及国际仲裁等。他在2012年成立自己的律所之前，曾在德尊律所服务13年。

他和 Providence Law Asia 团队曾在李显扬妻子林学芬涉及的纪律审裁案中，代表她辩护。

另外，维吉非常积极推动无偿服务，曾任律师公会刑事法律援助计划主席。

他昨天通过视讯记者会受访时说，身为小型律所的代表，让他觉得高级律师的委任更别具意义。



新加坡管理大学法学院院长吴亦涵教授 (左起)、总检察署辩护处高级处长陈如燕，以及 Providence Law Asia 律师事务所董事经理亚伯拉罕维吉昨天受委为高级律师。(新加坡法律学会提供)

“希望我的经历能启发人们勇敢走上有别于传统的道路，通往理想的顶峰。”

于2005年取得律师资格的陈如燕原本是私人执业，当年加入艾伦格禧律所后，一路晋升为股权合伙人。

她过后在2018年加入法律服务，目前负责监督总检察署在民

事、商业、刑事和公共法律等方面的诉讼和争议事务。

陈如燕说，希望在法律实践中继续激发新晋律师，展现执业的不同可能性。

吴亦涵在2008年进入学界之前，曾在最高法院任法律秘书，后升任为首名高级法律秘书，以及助理主簿官。

目前，除了担任新大法学院院长，他也是新加坡法律教育学院和新加坡司法学院的董事会成员。

吴亦涵认为，自己虽不是执业律师，但可以通过日常教学启发新一代律师。“我也希望培养下一代法律学者，新加坡未来的发展掌握在他们手中。”